政府加快智慧城市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试点

——行业事件点评

❖ 事件

通信世界网 5 月 11 日报道，近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在京联合召开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试点工作部署会议。工业和信息化部党组成员、副部长辛国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副部长黄艳出席会议并讲话。

辛国斌指出，智能网联汽车是未来产业发展的战略制高点。在有关各方共同努力下，我国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取得积极成效，2020 年 L2 智能网联乘用车的市场渗透率达到 15%，但还需要从关键技术创新、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法规完善、商业模式探索等方面协同发力，加快形成产业竞争优势。

辛国斌要求，充分认识此次试点工作的重要意义，着力提升协同发展水平，推动取得预期成效。一要加强产业发展协同，坚持“单车智能+网联赋能”的战略定位，协同推进智能化、网联化技术并行发展，加速规模化商用进程。二要强化试点示范协同，深入推进智能网联汽车测试示范工作，加强智能化基础设施和“车城网”平台建设，提供更加多样化的测试和应用场景。三要做好标准法规协同，将试点经验成果固化成技术标准，推动地方先行先试立法探索，为智能交通管理和智慧城市建设提供有力支撑。辛国斌强调，协同发展试点是一项系统性工程，要高度重视数据安全、网络安全、软件安全等问题，加大相关技术创新、标准制定和安全监管力度，保障试点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 点评

我们认为：

1. 智能网联汽车行业是大数据、物联网等产业融合发展的产物，我国智能网联技术发展取得了较大的进展。

智能网联汽车是搭载先进的车载传感器、控制器、执行器等装置，融合现代通信与网络技术，实现车与人、车、路、后台等智能信息交换共享，实现安全、舒适、节能、高效行驶，并最终可替代人来操作的新一代汽车。智能网联汽车的发展需要依托 AI、大数据、信用通信等新兴技术，根据 NHTSA 对智能网联汽车标准划分，按照自动车载系统满足无驾驶人下操作的功能标准可以分为辅助驾驶（L1）、部分自动驾驶（L2）、有条件自动驾驶（L3）、高度自动驾驶（L4）、完全自动驾驶（L5）。我国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取得积极成效，目前，吉利、长安、威马、比亚迪、小鹏等国产汽车品牌均能够实现 L2 级汽车量产，2020 年 L2 智能网联乘用车的市场渗透率达到 15%。

智能网联汽车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感知技术如高精度的地图和传感器技术等、信息交互技术如 V2X 通信技术等。感知技术+信息交互技术结合自动驾驶是推动智能网联汽车发展的关键。

我国互联网科技企业积极布局智能网联汽车行业，与传统车企积极合作推动智

证券研究报告

所属部门	行业公司部
川财一级行业	制造行业
川财二级行业	高端制造
报告类别	事件点评
报告时间	2021/5/12

分析师

孙灿
证书编号：S1100517100001
suncan@cczq.com

川财研究所

北京 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5 楼，100034

上海 陆家嘴环路 1000 号恒生大厦 11 楼，200120

深圳 福田区福华一路 6 号免税商务大厦 32 层，518000

成都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17 楼，610041

能网联汽车发展。百度 L4 级自动驾驶技术的测试里程数超过 1000 万公里，获得智能驾驶专利 2900 件、测试牌照 221 张；阿里从云控平台、智能感知基站、协同计算系统三个层面积极推进，打造车路协同，联合上汽成立高端智能汽车品牌智已汽车；除此之外腾讯注资蔚来、华为合作北汽蓝谷推出阿尔法 S 落地，都体现出我国在智能网联汽车技术领域取得了较大的进展。

2. 智能网联协同发展试点城市的确定，有利于推动城市智能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智能网联汽车商业化落地

示范测试是智能网联汽车实现产业化和市场化的关键步骤。智能网联汽车的发展受制于城市建筑、道路、基础设施的智能化、数字化程度。此前我国智能网联试点主要是在封闭区域、封闭道路，协同智慧城市基础设施的试点推行，体现我国推动智能网联汽车的发展和落地的决心和实际行动。

我国智能网联汽车与智慧城市协同发展主要由 “一平台、两基础、多应用”三大部分组成。“一平台”主要指车城网平台。车城网平台是以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为基础，汇聚城市道路、交通、汽车、公共设施、市政设施、地理信息等动态和静态数据，建设开源开放、支撑多类应用。“两基础”主要包括感知基础设施和网络基础设施，对数据进行搜集。整体来看智能网联汽车和智慧城市协同发展相对复杂，属于新兴事物， 设立试点城市，有利于扩大试点测试范围，摸索、总结发展智慧城市与智慧网联的经验。政策对智能网联汽车与智慧城市协同发展的引导与支持有利于将试点中经验总结成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的技术标准，相关法律试点推行为智能网联商业化落地提供了法律保障。

❖ 投资建议

参照我国智能网联汽车发展的技术路线以及智能网联汽车试点的关注重点，我们认为智能网联汽车的发展的核心围绕高精度地图、V2X 通信技术、自动驾驶等关键环节展开。我们建议关注智能网联汽车相关概念标的：高新兴、德赛西威、中科创达、移远通信、广和通、兴民智通和四维图新等。

风险提示：技术研发不及预期风险；经济和安全制约风险;政策变动风险等。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行业公司评级

证券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证券的绝对收益为分类标准。30 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 为增持评级；-15-15 为中性评级；-15 以下为减持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行业相对市场基准指数的收益为分类标准。30 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 为增持评级；-15-15 为中性评级；-15 以下为减持评级。

重要声明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仅供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直接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职责。本报告在未经本公司公开披露或者同意披露前，系本公司机密材料，如非本公司客户接收到本报告，请及时退回并删除，并予以保密。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对于本公司其他专业人士（包括但不限于销售人员、交易人员）根据不同假设、研究方法、即时动态信息及市场表现，发表的与本报告不一致的分析评论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义务向本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投资者参考之用，并非作为购买或出售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保证。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根据本公司《产品或服务风险等级评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价值相关研究报告风险等级为中低风险，宏观政策分析报告、行业研究分析报告、其他报告风险等级为低风险。本公司特此提示，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必要时应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财务顾问的意见。本公司以往相关研究报告预测与分析的准确，也不预示与担保本报告及本公司今后相关研究报告的表现。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及本公司其他相关研究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的范围内，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利害关系。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到本公司及作者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之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对于本报告可能附带的其它网站地址或超级链接，本公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仅为方便客户查阅所用，浏览这些网站可能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使用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关于本报告的提示（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工作人员通过电话、短信、邮件、微信、微博、博客、QQ、视频网站、百度官方贴吧、论坛、BBS）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投资者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等任何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川财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如未经川财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本提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能取代您的投资判断，不会降低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固有风险，既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本金不受损失的任何保证，也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收益的任何保证，与金融产品或服务相关的投资风险、履约责任以及费用等将由您自行承担。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000000029399